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50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746号)(以下简称《高送转事项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部注意到：2016年6月13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董事会审议2015年高送转预案的公告》，拟按公司总股本2,835,184,3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预计分配股利283,518,436.1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2015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2,835,184,36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本次转增股份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增至7,087,960,902股。经事后审核，现有如下事项需要你公司予以进一步说明：

1、根据公司前期披露的定期报告，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

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37.45%和28.05%，公司的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亦均出现下滑。而公司本次公告披露，公司董事一致认为：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本次高送转预案与公司业绩相互匹配。请公司自查并说明：（1）公司本次披露的内容与公司前期定期报告中反映的实际情况是否存在不一致；（2）在主营业务下滑的背景下，公司通过此次利润分配大规模扩张股本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2、此次公告显示，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核心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市场业务稳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如上述因素属实，公司在4月3日召开年度董事会时理应关注到，并在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予以充分考虑。此外，我部注意到，你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2016年7月4日，未在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召开。请说明：（1）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及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项时是否勤勉尽责；（2）公司时隔两个月修改利润分配方案，新增高送转安排，是否另有其他考虑。

3、本次公告显示，除公司董事长未来6个月内无任何减持计划外，公司尚未收到其他董事的股份增减持计划或通知，公司董事存在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高送转议案作为股价敏感信息，受到投资者的广泛关注，对公司股价易产生影响。因此，公司未明确董事持股意向而采用“尚未收到”的模糊用语是欠妥的。请公司严格遵守本所《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九十五号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

要求，明确公司董事在未来6个月内是否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4、请说明公司本次修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过程，并提供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

请你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3日